

# 僕人的羞辱

我們被藐視已到極處(詩一二三：3)

世界的人，所崇拜的對象，是有作為的英雄；不論他作甚麼，只要像是有方向，正確與否可以不管，總不缺乏人跟從。這可以稱之為“迷羊心態”，世人要的只是一個牧人。也就是人失去了神作他們的倚靠和引導，想尋找另一個代替的神。

照人的標準，能引導他們的，就是好人，是他們所需要，所信仰跟從的對象。給人看不起的，倒不一定是壞人；沒有表現的人，最被人所藐視。當然，這對於受藐視的人，是極不愉快的經驗。不過，在一個發展“自我尊重”的世代，必須要有人被藐視；因為被藐視是不被尊重。

主耶穌是神的羔羊，當祂到世上來的時候，生在那個羅馬政權和文化之下，柔和謙卑是不被尊重的：“祂被藐視，被人厭棄，多受痛苦，常經憂患。祂被藐視，好像被人掩面不看一樣，我們也不尊重祂。”(賽五三：3)如果是平常人，也許還比較容易接受；但以極尊貴的神子，真難以想像其況味。

主耶穌沒有生在王宮，沒有生在宦家，卻生在沒有甚麼好的僻鄉拿撒勒，木匠的家庭；祂沒有進過有名的學校受教育；祂不僅無勇無力，也沒有逞其辯才，為自己解厄脫困，“彼拉多和他的兵丁，就藐視耶穌”(路二三：11)，自然不算意外。祂的門徒，也多是“沒有學問的小民”(徒四：13)。主的使徒保羅，雖然出身教育都不錯，但他反常的跟從了這道，而且時常無衣無食無家，氣貌不揚，加上手也粗繭，是親手作工養生的結果；難怪他“被藐視...被看作世界上的污穢，萬物中的渣滓。”(林前四：10-13)

連主也要被藐視，門徒被藐視更是不能免的。幸而被藐視並不決定你實際的價值，而反應如何，表現你的品質。

被藐視的時候，用不著灰心。如果因而攀附求人，仰望權貴，才真顯示自己的卑賤；驚惶失措，是虛怯的證明。事實上也不必如此。因為有坐在天上的主啊，我向你舉目。

看哪，僕人的眼睛怎樣望主人的手，使女的眼睛怎樣望主母的手，  
我們的眼睛也照樣望耶和華我們的神，直到祂憐憫我們。(詩一二  
三：1,2)

神為等候祂的人行事。祂必伸手！